

科技简报

(总第 7 期)

上海电机学院科研处

2015 年 10 月 30 日

目 录

科 技 动 态

-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评审专家管理办法公布 (2)
- QS 世界大学排名发布 清华第 25 名北大排 41 名 (5)
- SCIENCE 公布的 125 个科学前沿问题 (6)

科 技 简 讯

- 我校与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签署全面合作协议 (9)
- 我校参加闵行区产学研合作技术项目验收会议 (10)
- 《电机与控制应用》编辑部来校交流 (11)
- 我校参加 2015 第十届中国泰州科技洽谈会 (11)
- 我校召开 2015 年第 5 次科研工作例会 (12)

科 技 统 计

- 截止 2015 年 9 月份学校获资助科研项目到账经费统计 (13)
- 截止 2015 年 9 月份学校授权专利统计 (13)
- 截止 2015 年 9 月份学校申请专利统计 (14)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评审专家管理办法公布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和加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评审专家（以下简称评审专家）工作的管理，确保评审专家履行义务，切实维护评审专家的权利，充分保障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以下简称项目）评审的公正性和规范性，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中所称的评审专家是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以下简称自然科学基金委）聘请的在项目通讯评审或者会议评审过程中，行使评审权利、提出评审意见的科学技术人员。

第三条 评审专家的聘请、评审活动管理、监督和保障等相关管理活动适用本办法。

第四条 评审专家工作管理应当坚持权责统一、程序规范、监督有力的基本原则。

第五条 自然科学基金委在评审专家工作中履行下列职责：

- （一）聘请评审专家并建立评审专家库；
- （二）组建会议评审专家组；
- （三）组织开展通讯评审和会议评审工作；
- （四）提供必要的评审工作条件；
- （五）监督评审专家评审工作；
- （六）其他与评审专家管理相关的工作。

第六条 评审专家在评审活动中具有下列基本权利：

- （一）选择是否参与评审工作；
- （二）获取评审工作所需的有关信息和材料；
- （三）独立开展评审工作。

第七条 评审专家应当在评审工作中履行下列职责：

（一）严格遵守与评审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
- （二）准确把握科学基金资助政策和评审标准；
- （三）独立、客观、公正地作出判断并提出评审意见；
- （四）自然科学基金委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第八条 评审过程中出现回避或者保密情形的，评审专家应当按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评审回避与保密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章 评审专家选聘

第九条 自然科学基金委聘请担任评审专家的科学技术人员应敏锐的科学洞察力和较强的学术判断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科学道德，作风严谨，客观公正，廉洁自律；

(三) 有时间和精力参加评审工作。

第十条 科学技术人员具备下列情形之一的，自然科学基金委不能聘请其作为评审专家：

(一) 因有剽窃他人科学研究成果或者在科学研究中有弄虚作假等行为受到处罚或者处分的；

(二) 存在严重违法或者犯罪记录的；

(三) 参加各类科技评审活动中存在不良记录的；

(四) 自然科学基金委认定的其他不宜作为评审专家情形的。

第十一条 依托单位或者个人可以向自然科学基金委推荐符合本办法规定条件的科学技术人员作为评审专家人选。自然科学基金委应当对被推荐的评审专家人选进行审核并决定是否聘请。

自然科学基金委可以直接聘请符合条件的科学技术人员成为评审专家。

第十二条 自然科学基金委应当建立评审专家库，并将聘请的评审专家的资料列入评审专家库进行管理与维护。

自然科学基金委应当将聘请评审专家的情况告知本人及依托单位。

第十三条 评审专家发生工作单位变动、研究领域变化等情形的，应当及时办理信息变更并告知自然科学基金委。

依托单位应当定期对本单位评审专家的信息进行核查，对发生变化的应当及时告知自然科学基金委或督促评审专家办理信息变更。

自然科学基金委应当审核评审专家和依托单位提出的信息变更并及时更新评审专家库。

第十四条 评审专家出现下列情形的，自然科学基金委不再聘请作为评审专家：

(一) 不愿意担任评审专家的；

(二) 无法继续履行评审职责的；

(三) 在履行评审职责过程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

(四) 存在本办法第十条情形不宜继续履行评审专家职责的；

(五) 自然科学基金委认定的其他情形。

第三章 通讯评审管理

第十五条 自然科学基金委应当从评审专家库中随机选择同行专家对已经受理的项目申请进行通讯评审。选取专家的具体数量按有关项目管理办法执行。

自然科学基金委选取通讯评审专家时应当考虑申请人提出的不宜评审其项目的专家名单。

第十六条 自然科学基金委应当向评审专家发送评审材料，并对通讯评审意见的撰写提出具体要求，评审材料包括项目申请材料以及通讯评审意见撰写说明或者指导文件等。

第十七条 评审专家接到评审材料后，因为难以作出学术判断、没有精力等情况无法评审的，应当在收到评审材料后及时告知自然科学基金委并说明理由。自然科学基金委应当重新选择评审专家。

第十八条 评审专家应当按要求认真阅读申请材料，依照有关项目管理办法中规定的评审标准作出判断，撰写评审意见，并按照要求及时向自然科学基金委反馈评审意见。评审专家不得请他人代评或代撰写评审意见。

第四章 会议评审管理

第十九条 自然科学基金委应当从评审专家库中选取一定数量的评审专家，组

建会议评审专家组对申请项目进行会议评审。会议评审专家组组建原则如下：

- (一) 每个会议评审专家组内同一法人单位的成员限 1 名；
- (二) 考虑不同学科领域、不同部门和地域的代表性；
- (三) 注意选择一定比例的青年、女性科学技术人员。

选取的会议评审专家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一) 在以往的评审工作中具有良好的信誉；
- (二) 长期在科研第一线工作；
- (三) 熟悉本学科国内外发展情况，具有战略思想和宏观把握能力；
- (四) 年龄一般不超过 70 岁。

第二十条 自然科学基金委可以根据工作需要，按照本办法规定的条件，特邀部分专家参加会议评审工作。特邀专家具有与会议评审专家同样的权利和义务。

每个会议评审专家组内的特邀专家数量一般不超过该会议评审专家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

第二十一条 每个会议评审专家组设组长 1 至 2 名，成员数量根据各类项目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评审专家连续参与同一类型项目的会议评审不得超过两年。

第二十二条 自然科学基金委应当在会议评审前通知评审专家。评审专家因故无法参加会议评审的，应当及时告知自然科学基金委。

自然科学基金委应当公布会议评审专家组名单。

第二十三条 自然科学基金委应当在会议评审前，向评审专家提供评审所需要的年度资助计划、项目申请材料、通讯评审意见及结果等评审材料，告知评审专家会议评审的讨论、投票等基本评审要求。

第二十四条 评审专家应当在充分了解评审要求的基础上，认真阅读评审资料，客观公正地提出评审意见。

自然科学基金委工作人员应当对评审专家不遵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评审专家行为规范》的行为进行提醒或者制止。

第二十五条 评审专家应当在充分讨论的基础上对项目申请独立进行记名或者无记名投票表决。

投票结果应当现场公布。

第五章 监督与评估

第二十六条 自然科学基金委应当记录评审专家履行工作职责的情况。

第二十七条 自然科学基金委应当整理专家通讯评审意见向申请人提供，申请人可以就评审专家的评审工作向自然科学基金委提出书面意见或建议。

第二十八条 自然科学基金委应当通过评审专家履职情况调查等方式建立评审专家监督的制度。

第二十九条 自然科学基金委应当公布专门的举报电话和举报信箱等联系方式，接受科学界和社会公众对评审专家违反《条例》和本办法规定行为的举报。

第三十条 自然科学基金委应当定期对评审专家履行评审职责情况进行评估，评估的主要内容包括：

- (一) 遵守评审工作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情况；
- (二) 工作态度和勤勉状况；
- (三) 履行评审职责的能力；
- (四) 执行回避与保密规定的情况；
- (五) 自然科学基金委认为的其他评估内容。

申请人提出的意见或者建议、评审专家监督意见以及社会公众的举报将作为自然科学基金委对评审专家进行评估的重要依据。

第三十一条 自然科学基金委应当根据评估结果建立评审专家信誉档案并定期进行维护。

第三十二条 自然科学基金委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评审专家的评审提供时间、工作条件、经费等相关保障措施。

评审专家可以就评审保障方面向自然科学基金委提出意见和建议。

第六章 法律责任

第三十三条 评审专家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自然科学基金委应当给予警告，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通报批评，不再聘请其为评审专家：

- (一) 不履行评审职责的；
- (二) 未按规定申请回避的；
- (三) 披露未公开的与评审有关的信息的；
- (四) 对项目申请不公正评审的；
- (五) 利用工作便利谋取不正当利益的。

第三十四条 评审专家在评审工作中有下列行为之一，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 索取或者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或者谋取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二) 泄露国家秘密的。

第三十五条 评审专家有违反本办法规定的行为涉嫌构成犯罪的，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移送有关部门处理。

第七章 附 则

第三十六条 项目管理中，中期检查与评估、结题审查、预算评审及财务验收等评审工作的评审专家管理参照本办法执行。

第三十七条 本办法自2015年10月1日起施行。1995年10月30日公布实施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学科评审组组建试行办法》同时废止。



QS 世界大学排名发布清华第 25 名北大排 41 名

QS 世界大学排名（2015/16）发布，麻省理工学院排名世界第一，哈佛大学排名第二，剑桥大学与斯坦福大学并列第三。中国大陆共有 7 所高校入选世界前 200，清华大学排名第 25，持续着其瞩目的上升趋势，自 2006 年后再次将中国带入世界前 25 强的行列。除了清华大学外，其它中国高校也在该排名中有着出色的表现：北京大学上升 16 位排名第 41，复旦大学上升 20 位排名第 51，上海交通大学上升 34 位排名第 70。

今年排名中中国大陆高校的亮点包括：在所有 27 所入选排名的学校中，26 所排名提升，其中 3 所第一次入选排名。

| 排名 | 学校名称 |
|----|------|
| 25 | 清华大学 |
| 41 | 北京大学 |

| | |
|-----|----------|
| 51 | 复旦大学 |
| 70 | 上海交通大学 |
| 110 | 浙江大学 |
| 113 |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
| 130 | 南京大学 |
| 232 | 北京师范大学 |
| 273 | 武汉大学 |
| 277 | 南开大学 |
| 291 | 哈尔滨工业大学 |
| 307 | 中山大学 |
| 331 | 西安交通大学 |
| 345 | 同济大学 |
| 381 |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

该排名中中国大陆高校普遍的上升确认了中国政府九校联盟政策的成功。力争获取以及保持世界领先水平，自 1998 年起数十亿人民币被投入到九所中国的顶尖学府。所有 9 所联盟学校在 2015/16 排名中上升了名次，其中 7 所位居世界前 200。QS 的排名展现了中国向高等教育机构定向投资的成功，国家调研经费的 10% 被投入到这些高校。

科 技 动 态

SCIENCE 公布的 125 个科学前沿问题

在庆祝 SCIENCE 创刊 125 周年之际，该刊杂志社公布了 125 个最具挑战性的科学问题，发表在 7 月 1 日出版的专辑上。在今后 1 / 4 个世纪的时间里，人们将致力于研究解决这些问题。这 125 个问题如下(前 25 个被认为是最重要的问题)：

- 1 宇宙由什么构成？
- 2 意识的生物学基础是什么？
- 3 为什么人类基因会如此之少？
- 4 遗传变异与人类健康的相关程度如何？
- 5 物理定律能否统一？
- 6 人类寿命到底可以延长多久？
- 7 是什么控制着器官再生？
- 8 皮肤细胞如何成为神经细胞？
- 9 单个体细胞怎样成为整株植物？
- 10 地球内部如何运行？
- 11 地球人类在宇宙中是否独一无二？
- 12 地球生命在何处产生、如何产生？
- 13 什么决定了物种的多样性？
- 14 什么基因的改变造就了独特的人类？
- 15 记忆如何存储和恢复？
- 16 人类合作行为如何发展？

- 17 怎样从海量生物数据中产生大的可视图片?
- 18 化学自组织的发展程度如何?
- 19 什么是传统计算的极限?
- 20 我们能否有选择地切断某些免疫反应?
- 21 量子不确定性和非局部性背后是否有更深刻的原理?
- 22 能否研制出有效的 HIV 疫苗?
- 23 温室效应会使地球温度达到多高?
- 24 什么时间用什么能源可以替代石油?
- 25 地球到底能负担多少人口?
- 26 宇宙是否唯一?
- 27 是什么驱动宇宙膨胀?
- 28 第一颗恒星与星系何时产生、怎样产生?
- 29 超高能宇宙射线来自何处?
- 30 是什么给类星体提供动力?
- 31 黑洞的本质是什么?
- 32 正物质为何多于反物质?
- 33 质子会衰减吗?
- 34 重力的本质是什么?
- 35 时间为何不同于其他维度?
- 36 是否存在比夸克更小的基本粒子?
- 37 中微子是其自己的反粒子吗?
- 38 是否有解释所有相关电子系统的统一理论?
- 39 人类能够制造最强的激光吗?
- 40 能否制造完美的光学透镜?
- 41 是否可能制造出室温下的磁性半导体?
- 42 什么是高温超导性之后的成对机制?
- 43 能否发展关于湍流动力学和颗粒材料运动学的综合理论?
- 44 是否存在稳定的高原子量元素?
- 45 固体中是否有超流动性?如果有, 如何解释?
- 46 水的结构如何?
- 47 玻璃态物质的本质是什么?
- 48 是否存在合理化学合成的极限?
- 49 光电电池的最终效率如何?
- 50 核聚变将最终成为未来的能源吗?
- 51 驱动太阳磁周期的原因是什么?
- 52 行星怎样形成?
- 53 是什么引发了冰期?
- 54 使地球磁场逆转的原因是什么?
- 55 是否存在有助于预报的地震先兆?
- 56 太阳系的其他星球上现在和过去是否存在生命?
- 57 自然界中手性原则的起源是什么?
- 58 能否预测蛋白质折叠?
- 59 人体中的蛋白质有多少存在方式?
- 60 蛋白质如何发现其作用对象?

- 61 细胞死亡有多少种形式?
- 62 是什么保持了细胞内的通行顺畅?
- 63 为什么细胞的成分可以独立于 DNA 而自行复制?
- 64 基因组中功能不同于 RNA 的角色是什么?
- 65 基因组中端粒和丝粒的作用是什么?
- 66 为什么一些基因组很大, 另一些又相当紧凑?
- 67 基因组中的“垃圾”(“junk”)有何作用?
- 68 新技术能使 DNA 测序的成本降低多少?
- 69 器官和整个有机体如何了解停止生长的时间?
- 70 除了继承突变, 基因组如何改变?
- 71 在胚胎期, 不对称现象是如何确定的?
- 72 翼、鳍和面孔如何发育进化?
- 73 是什么引发了青春期?
- 74 干细胞是否位于所有肿瘤的中心?
- 75 肿瘤更容易通过免疫进行控制吗?
- 76 肿瘤的控制比治愈是否更容易?
- 77 炎症是所有慢性疾病的主要原因吗?
- 78 疯牛病会怎样发展?
- 79 脊椎动物在多大程度上依赖先天免疫系统来抵抗传染病?
- 80 对抗原而言, 免疫记忆需要延长暴露吗?
- 81 为什么孕妇的免疫系统不拒绝其胎儿?
- 82 什么与有机体的生物钟同步?
- 83 迁徙生物怎样发现其迁移路线?
- 84 为什么要睡眠?
- 85 人类为什么会做梦?
- 86 语言学习为什么存在临界期?
- 87 信息素影响人类行为吗?
- 88 一般麻醉剂如何发挥作用?
- 89 导致精神分裂症的原因是什么?
- 90 引发孤独症的原因是什么?
- 91 阿兹海默症患者的生命能够延续多久?
- 92 成瘾的生物学基础是什么?
- 93 大脑如何建立道德观念?
- 94 通过计算机进行学习的极限是什么?
- 95 有多少个性源于遗传?
- 96 性别倾向的生物学根源是什么?
- 97 生命树是生命之间系统关系最好的表达方式吗?
- 98 地球上有多少物种?
- 99 什么是物种?
- 100 横向转移为什么会发生在众多的物种中以及如何发生?
- 101 谁是世界的共同祖先?
- 102 植物的花朵如何进化?
- 103 植物怎样制造细胞壁?
- 104 如何控制植物生长?

- 105 为什么所有的植物不能免疫一切疾病?
- 106 外界压力环境下,植物的变异基础是什么?
- 107 是什么引起物质消失?
- 108 能否避免物种消亡?
- 109 一些恐龙为什么如此庞大?
- 110 生态系统对全球变暖的反应如何?
- 111 至今共有多少人种,他们之间有何关联?
- 112 是什么提升了现代人类的行为?
- 113 什么是人类文化的根源?
- 114 语言和音乐演化的根源是什么?
- 115 什么是人种,人种如何进化?
- 116 为什么一些国家向前发展,而有些国家的发展停滞?
- 117 政府高额赤字对国家利益和经济增长速度有什么影响?
- 118 政治与经济自由密切相关吗?
- 119 为什么改变撒哈拉地区贫困状态的努力几乎全部失败?
- 120 有没有简单的方法确定椭圆曲线是否存在无穷多解?
- 121 霍奇闭链是代数闭链的和吗?
- 122 数学家将会最终给出 Navier-Stokes 方程的解吗?
- 123 庞加莱实验能否确定 4 维空间的球?
- 124 黎曼 zeta 函数的零解都有 $a+bi$ 形式吗?
- 125 对粒子物理标准模型的研究是否会停止在量子 Yang-Mills 理论上?

科技简讯

我校与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签署全面合作协议

10月22日下午,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以下简称“国检局”)与我校全面合作协议签署仪式在图书馆716会议室举行。我校党委书记曹锡康、副校长黄兴华、国检局局长俞太尉、副局长周举文、董超出席了签约仪式,签约仪式由胡晟校长主持。

签约仪式上,胡晟校长首先从我校的办校历程、人才培养、取得成果、发展规划等方面向国检局来宾做了详细介绍;然后,国检局董超副局长回顾了自上半年启动合作洽谈后双方积极开展的一些工作及取得的一些进展。针对国检局的“技术立法、数据说话”工作方式和我校的“技术立校、应用为本”的办学方略,双方都强调“技术”,董超副局长认为这是合作的基石;接着,黄兴华副校长通报了此次“全面合作协议”中包括的“科技合作”、“实验室建设”、“教学培训”及“社会服务”等方面的主要内容,并指出:双方合作的内容不仅仅局限于协议中所提到的几个方面,更需要在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等方面同步。

随后,国检局周举文副局长与我校黄兴华副校长代表双方签署了《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与上海电机学院全面合作协议》,全体与会人员见证了签约仪式的全过程。

最后,曹锡康书记和俞太尉局长做了重要讲话。曹锡康书记指出:国检局与学校的合作的根本在“服务”和“技术”两个关键词:学校为企业培养人,国检

局为企业提供服务；学校是“技术立校”，国检局是“技术立法”；希望学校抓紧落实协议中的相关内容，和国检局一起，为区域经济的发展做出自己的贡献。

俞太尉局长做了4点重要指示：（1）双方的合作要全面开展，不局限于协议中的四个方面；（2）除了检验检测任务外，在科研、人才培养等方面都可以加强合作，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强强联合；（3）在“他检我放”方面，双方可以在国家级的检验检疫中心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方面加强合作；（4）为了实现真正的合作，要建立一定的合作机制，双方定期召开总结会，使得合作取得实质性成效。

国检局检验处、科技处、认证处、原材料中心、机电中心、政研工作小组的相关领导与我校党办、科研处、电气学院、机械学院、汽车学院、资产经营公司的相关领导参与了签约仪式。

2015年10月18日，上海电机行业协会“四新”技术推介交流会假借中国邳州天鸿凯莱大酒店召开，协会代表、上海市经济团体联合会、工业经济联合会、各企业代表约20人莅临会议，会议由协会副会长、秘书长徐晨生主持。

会议期间，上海电机学院教授赵朝会介绍了《永磁电机的研究现状及发展前景》、上海百特电机有限公司陆惠国总工程师介绍了《非晶带材在电机行业的运用》、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机电中心李子琪工程师围绕《永磁同步电动机和高压电动机能效标识规则最新动态介绍》向与会代表进行了解读、上海申光高装饰材料汤伟志总经理介绍了《水性涂料的特点及在电机行业的运用》、上海电机行业协会顾问、绝缘专家陆宝琦介绍了《交流变频电机绝缘损坏机理及其加强施》。

会议最后，上海市经济团体联合会、工业经济联合会副会长、秘书长陈启豪先生和上海电机协会会长单位代表、上海电机学院焦斌副院长做了总结性讲话。

会议期间，与会代表还参观了南方永磁企业、新春兴集团、网为集团等企业。“四新”技术是指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应用等相关技术。

科 技 简 讯

我校参加闵行区产学研合作技术项目验收会议

2015年10月22日（周四）下午13时，闵行区产学研合作技术项目验收会议在闵行区科委（莘西路376号）311会议室召开，来自上海交通大学、复旦大学和上海工程技术大学的专家参加了验收会议。会议由闵行区科委项目处陈红科长主持。

华东师范大学的2个项目和我校的4个项目参加了结题验收。我校共有4个项目分别是与上海功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英集斯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上海亿力电器有限公司和上海诺诚电气有限公司合作的基于PC-Base控制的超高精度全自动晶元激光标刻机、基于自动化工厂的多AGV协同工作的路径规划及调度系统、光伏发电组件智能清洗机器人的研发和基于肌电反馈刺激的机器人化的肢体康复训练系统关键技术的研究及样机研制。

验收会上，项目组负责人通过对项目的整体介绍，并回答了专家的提问，我校申请结题验收的4个项目均顺利通过了验收。

科技简讯

《电机与控制应用》编辑部来校交流

2015年10月15日,在临港校区行政楼422会议室,上海电器科学研究院《电机与控制应用》编辑部副主编钱晓岚、姚鹏、培训部部长刘憬奇一行3人应科研处处长、《上海电机学院学报》副主编赵朝会邀请来校交流。副处长王相虎、编辑部主任吴学军等参与交流。赵朝会处长主持了交流会。

赵处长围绕《上海电机学院学报》多年来刊期、刊名及办刊内容的变化,向来宾重点介绍了《上海电机学院学报》的发展历程,并表明稿源匮乏是目前困扰学报发展的重点问题。

钱晓岚副主编也从刊名、刊期的变迁介绍了《电机与控制应用》的情况。与《上海电机学院学报》不同的是,《电机与控制应用》作为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主办的全国中文核心期刊,它依托电科所雄厚的研发实力及人才优势,以及在中国电机及其应用领域较高的影响力,拥有着丰富的稿源,带动期刊质量不断提高,近年来期刊综合影响因子每年以8%—10%的速度增涨。

双方就期刊的稿件来源、编委组成、审稿专家的作用进行了交流;同时,就举办的技术论坛、科研项目等合作等进行了探讨。

科技简讯

我校参加2015第十届中国泰州科技洽谈会

2015年10月9日至10月11日,江苏省泰州市举行了2015第十届中国泰州科技洽谈会,共有吉林大学、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大学、东南大学、重庆大学、北京理工大学、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上海大学、上海工程技术大学、上海电机学院等20所高校和北方车辆研究所、内蒙一机集团、中科院宁波材料所、中科院常州先进制造研究院等单位受邀参加了洽谈会,泰州市104家企业到会进行了洽谈。洽谈会由泰州市政府杨杰副市长主持,泰州市委书记发表讲话并宣布洽谈会开幕。

10日上午,我校参会的机械学院、汽车学院、电气学院、电子信息学院相关人员分别与江苏天骄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泰州超人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一拖(姜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泰州宏祥动力机械有限公司、江苏飞船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市龙沟电镀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海龙电器有限公司、泰州市海博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华源防爆电机有限公司、泰州马赫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等单位就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稳家”锁智能识别系统、永磁电机等项目进行了初步接洽,双方达成了初步意向。

10日下午,在泰州市姜堰区科技局,我校与姜堰区所辖区域的江苏世隆电机有限公司等11家企业进行了对接,实地考察了一拖(姜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和江苏远东电机有限公司,围绕产学研方面的工作进行了洽谈。

11日上午,全体人员赴无锡中达电机有限公司与公司科技人员进行了交流。

中国产学研促进会王建华副会长、国防科工局有关领导、泰州市三市四区科技局代表、参会企业代表、新闻记者约250人出席了本次洽谈会。

科技简讯

我校召开 2015 年第 5 次科研工作例会

2015 年 10 月 23 日，2015 年第五次科研工作例会在行政楼 616 会议室召开，各二级学院科研院长、科研处有关人员参加了会议，会议由副校长黄兴华主持。

会议上，科研处处长赵朝会首先介绍了 2015 科技工作会议筹备方案，重点介绍了“长三角企业进入上海”活动的想法，要求各二级学院及科技工作站全力以赴，做好靖江、临安、芜湖、启东、如东及姜堰企业和我校科技人员的对接工作；

科研处陈柳华科长介绍了第十七届（2015 年）中国国际工业博览会的筹备情况，并对展会期间相关学院人员的值班提出了要求。

黄兴华副校长根据各二级学院科研经费到账的现状进行了解读，对完成和基本完成的高职学院、电子信息学院、高教所等提出了表扬，对距离任务还有较大差距的二级学院提出了要求，希望积极努力，力争完成今年的任务。

会议最后，黄校长指出：明年工博会资助政策会有一些的改变：对从原来参展项目进行资助变成参展获奖后给以一定奖励。希望各学院组织老师多多参与，明年有更多、更好的展品参展，展出学校特色。

会议期间，与会人员围绕科技工作会议方案、工博会人员安排和科研经费的完成情况进行了热烈讨论，提出了一些建议。

科 技 统 计

截止 2015 年 10 月获资助科研项目到账经费统计

| 学院 | 10 月份横向科研到款 (万元) | 10 月份纵向科研到款 (万元) | 截止 10 月累计到款 (万元) | 计划完成指标 (万元) | 完成率 |
|---------|---------------------|---------------------|---------------------|----------------|--------|
| 电气学院 | 44.95 | 38.48 | 474.34 | 1600 | 29.6% |
| 机械学院 | 25.58 | 10 | 237.8 | 1650 | 124.4% |
| 电子信息学院 | 5 | 0 | 98.25 | 1000 | 9.8% |
| 商学院 | 1 | 0 | 82.76 | 400 | 20.5% |
| 高职学院 | 0 | 0 | 59.88 | 50 | 119.7% |
| 汽车学院 | 0 | 0 | 10 | 60 | 16.7% |
| 数理教学部 | 0 | 2.4 | 21.4 | 40 | 53.5% |
| 设计与艺术学院 | 0 | 0 | 11.5 | 30 | 38% |
| 体育教学中心 | 1 | 0.3 | 4.1 | 10 | 41% |
| 外国语学院 | 0 | 0 | 11 | 20 | 55 % |
| 马克思学院 | 0 | 18 | 32.7 | 40 | 81.7 % |
| 高教所 | 0 | 0 | 55.8 | 0 | |
| 其他 | 0 | 40 | 99 | 0 | |
| 合计 | 77.53 | 109.18 | 1198.53 | 4900 | 24.4% |

注：表中经费仅包含进入学校财务的科研经费。

科 技 统 计

截止 2015 年 10 月份学校授权专利累计统计

| 学院 | 截止 10 月份 累计 | 目标 | 完成率 |
|--------|----------------|----|---------|
| 电气学院 | 10 | 6 | 166.67% |
| 机械学院 | 8 | 6 | 133.33% |
| 电子信息学院 | 4 | 6 | 66.67% |
| 汽车学院 | 2 | 2 | 100.00% |
| 数理教学部 | 1 | 1 | 100.00% |
| 高职学院 | 2 | 3 | 66.67% |
| 合计 | 27 | 24 | 112.5% |

科 技 统 计

截止 2015 年 10 月份学校申请专利统计

| 学院 | 截止 10 月份 累计 | 目标 | 完成率 |
|---------|----------------|-----|--------|
| 电气学院 | 46 | 40 | 115% |
| 机械学院 | 35 | 30 | 120% |
| 电子信息学院 | 19 | 40 | 45% |
| 商学院 | 3 | 3 | 100% |
| 汽车学院 | 0 | 8 | 0 |
| 设计与艺术学院 | 0 | 2 | 0 |
| 数理教学部 | 4 | 0 | |
| 高职学院 | 5 | 0 | |
| 学生 | 5 | 0 | |
| 合计 | 117 | 123 | 95.12% |

科 技 统 计

截止 2015 年 10 月份学校获批省部级及以上项目统计

| 项目计划名称 | 截止 10 月份获批 项目数 | 合同总金额 (万元) |
|-------------------------|-------------------|---------------|
| 上海市自然基金 | 2 | 20 |
| 上海市科委“杨帆”计划 | 1 | 10 |
| 上海浦江人才计划 | 1 | 20 |
| 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 | 1 | 20 |
| 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合作项目) | 1 | 2 |
| 教育部人文社科青年基金项目 | 1 | 8 |
| 上海市科委科研创新项目(合作项目) | 2 | 20 |
| 合计 | 9 | 100 |